

# 武汉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青山社会保险管理处

## 2022 年单位预算

### 目 录

#### 第一部分 武汉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青山社会保险管理处概况

- 一、主要职能
- 二、机构设置
- 三、人员构成

#### 第二部分 武汉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青山社会保险管理处 2022 年单位预算表

- 一、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二、收入总体情况表
- 三、支出总体情况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 九、项目支出情况表
- 十、整体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十一、项目申报表（含绩效目标）

**第三部分 武汉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青山社会保险  
管理处 2022 年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一、收支预算总体安排情况

二、收入预算安排情况

三、支出预算安排情况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安排情况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安排情况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安排情况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安排情况

九、项目支出安排情况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 第一部分 武汉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青山社会保险管理处概况

## 一、主要职能

根据武编[2016]61号文，我处主要职责和业务范围是：承担辖区范围内用人单位（含党政群机关、事业单位）及其职工和离退休人员、个体灵活就业人员、城乡居民参加社会保险的经办服务工作；承办上级交办的其他事项。

## 二、机构设置

从预算单位构成看，武汉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青山社会保险管理处单位预算包括：武汉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青山社会保险管理处本级预算。

武汉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青山社会保险管理处内设机构9个，包括：业务受理科、登记核定科、养老待遇科、工伤待遇科、失业待遇科、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科、稽核内控科、综合服务科、办公室。

## 三、人员构成

武汉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青山社会保险管理处总编制人数43人，其中：事业编制43人（其中：参照公务员法管理42人，工勤编制1人）。在职实有人数39人，其中：事业编制39人（其中：参照公务员法管理38人，工勤人员1人）。

离退休人员18人，其中：退休18人。

## 第二部分 武汉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青山社会保险 管理处 2022 年单位预算表

表 1. 收支总体情况表

表 2. 收入总体情况表

表 3. 支出总体情况表

表 4. 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表 5.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

表 6.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

表 7.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

表 8.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表 9. 项目支出情况表

表 10. 整体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表 11. 项目申报表（含绩效目标）



公开表1

## 收支总体情况表

单位：武汉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青山社会保险管理处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数	项 目	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1556.88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二、公共安全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三、教育支出	
四、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四、科学技术支出	
五、事业收入		五、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六、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六、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319.53
七、上级补助收入		七、卫生健康支出	149.52
八、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八、节能环保支出	
九、其他收入	60.00	九、城乡社区支出	
		十、农林水支出	
		十一、交通运输支出	
		十二、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三、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四、金融支出	
		十五、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六、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七、住房保障支出	147.83
		十八、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十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廿一、其他支出	
		廿二、债务还本支出	
		廿三、债务付息支出	
		廿四、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1616.88	本年支出合计	1616.88
上年结转结余		年终结转结余	
收 入 总 计	1616.88	支 出 总 计	1616.88

备注：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是指教育收费收入；事业收入不含教育收费收入，下同。

## 收入总体情况表

单位：武汉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青山社会保险管理处

单位：万元

单位代码	单位名称	合计	本年收入										上年结转结余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事业收入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合计	1616.88	1616.88	1556.88									60.00						
503	武汉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1616.88	1616.88	1556.88									60.00						
503008	武汉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青山社会保险管理处	1616.88	1616.88	1556.88									60.00						

## 支出总体情况表

单位：武汉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青山社会保险管理处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合计	1616.88	1353.46	263.42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319.53	1056.11	263.42			
20801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	1193.83	930.41	263.42			
2080101	行政运行	930.41	930.41				
2080109	社会保险经办机构	263.42		263.42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25.70	125.7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67.57	67.57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58.13	58.13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49.52	149.52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49.52	149.52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67.06	67.06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82.46	82.46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47.83	147.83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47.83	147.83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96.94	96.94				
2210202	提租补贴	20.20	20.20				
2210203	购房补贴	30.69	30.69				



## 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单位：武汉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青山社会保险管理处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本年收入	1556.88	一、本年支出	1556.88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1556.88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二）公共安全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三）教育支出	
二、上年结转		（四）科学技术支出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五）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六）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259.53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七）卫生健康支出	149.52
		（八）节能环保支出	
		（九）城乡社区支出	
		（十）农林水支出	
		（十一）交通运输支出	
		（十二）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三）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四）金融支出	
		（十五）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六）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七）住房保障支出	147.83
		（十八）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十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廿一）其他支出	
		（廿二）债务还本支出	
		（廿三）债务付息支出	
		（廿四）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二、年终结转结余	
收 入 总 计	1556.88	支 出 总 计	1556.88



公开表5

##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

单位：武汉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青山社会保险管理处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1,556.88	1,353.46	1,158.33	195.13	203.42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259.53	1,056.11	860.98	195.13	203.42
20801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	1,133.83	930.41	743.38	187.03	203.42
2080101	行政运行	930.41	930.41	743.38	187.03	
2080109	社会保险经办机构	203.42				203.42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25.70	125.70	117.60	8.1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67.57	67.57	59.47	8.1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58.13	58.13	58.13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49.52	149.52	149.52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49.52	149.52	149.52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67.06	67.06	67.06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82.46	82.46	82.46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47.83	147.83	147.83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47.83	147.83	147.83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96.94	96.94	96.94		
2210202	提租补贴	20.20	20.20	20.20		
2210203	购房补贴	30.69	30.69	30.69		

##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

单位：武汉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青山社会保险管理处

单位：万元

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本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b>合计</b>	<b>1353.46</b>	<b>1158.33</b>	<b>195.13</b>
<b>301</b>	<b>工资福利支出</b>	<b>1085.77</b>	<b>1085.77</b>	
30101	基本工资	153.71	153.71	
30102	津贴补贴	206.12	206.12	
30103	奖金	388.41	388.41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58.13	58.13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67.06	67.06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69.37	69.37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7.15	7.15	
30113	住房公积金	96.94	96.94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8.88	38.88	
<b>302</b>	<b>商品和服务支出</b>	<b>195.13</b>		<b>195.13</b>
30201	办公费	9.53		9.53
30202	印刷费			
30205	水费	2.00		2.00
30206	电费	4.39		4.39
30207	邮电费	2.75		2.75
30209	物业管理费	58.21		58.21
30211	差旅费	0.50		0.50
30213	维修（护）费			
30217	公务接待费	1.35		1.35
30226	劳务费			
30228	工会经费	16.60		16.60
30229	福利费	47.94		47.94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50		1.5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32.51		32.51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7.85		17.85
<b>303</b>	<b>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b>	<b>72.56</b>	<b>72.56</b>	
30302	退休费	58.25	58.25	
30307	医疗费补助	13.09	13.09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22	1.22	

公开表7

##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

单位：武汉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青山社会保险管理处

单位：万元

“三公”经费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2.85	0.00	1.50	0.00	1.50	1.35

公开表8

##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单位：武汉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青山社会保险管理处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说明：2022年我单位无政府性基金预算安排的支出。





## 整体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填报日期：2022年1月30日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武汉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青山社会保险管理处					
填报人	徐瑾	联系电话	86867717			
单位总体资金情况	总体资金情况		当年金额	占比	近两年收支金额	
	收入构成	财政拨款	1,556.88	96.29%	2021年 1,466.93	2020年 1,435.46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60.00	3.71%	61.00	62.00
		合计	1,616.88	100%	1,527.93	1,497.46
	支出构成	人员类项目支出	1,158.33	71.64%	1,117.00	1,105.65
		运转类项目支出	195.13	12.07%	189.29	164.17
		特定目标类项目支出	263.42	16.29%	221.64	227.64
合计		1,616.88	100%	1,527.93	1,497.46	
单位职能概述	根据武编[2016]61号文，我处主要职责和业务范围是：承担辖区范围内用人单位（含党政群机关、事业单位）及其职工和离退休人员、个体灵活就业人员、城乡居民参加社会保险的经办服务工作；承办上级交办的其他事项。					
年度工作任务	一、推进全民参保计划。一是进行广泛的政策宣传。通过线上、线下等多种方式进一步加大社保政策法规宣传力度和广度，提高企业群众的知晓度和支持率；二是加强配合，积极协调税务、人资和街道等部门做到信息资源共享，摸清辖区企业底数；三是关注重点，以辖区内民营企业、建筑企业、餐饮服务行业以及个体工商户的就业人员为扩面工作重点，通过政策引导和稽核检查等方式，力争做到应保尽保。 二、推动国家惠民政策的落实。以讲政治的高度全面落实国家社保惠民惠企政策，一是继续严格贯彻国家关于参保企业阶段性降低工伤保险、失业保险等社保费率政策，做到惠企政策全覆盖；二是按照国家和省市的统一部署，继续做好养老金、失业金等待遇调整工作，让经济社会发展成果更多更好的惠及广大人民群众。 三、全面做好省集中系统的上线工作。一是做好上线省集中系统的数据清理工作，对社保各类数据进行全面的梳理、上报相关的“中心”，对存在问题数据进行核查、整改。二是做好社保与医保的“分割”工作，对社保办事大厅的空间进行合理划分，做好“空间”的分割；对社保与医保系统并行运转进行综合协调，做好“系统”的分割。三是做好人员的培训工作，对全体工作人员进行省集中系统的学习和操作技能训练。 四、打造优良的营商环境。一是开展送服务进企业活动，为全区参保企业举办3-5场集中政策业务培训和若干场专题讲座；二是联系服务企业，主动做好辖区企业职工停保、转移、失业人员的接续工作，特别是积极做好小微企业的参保服务工作，做到“减员”不断保；三是巩固“双评议”和“好差评”成果，在全处开展实施“人员素质大提升计划”，进一步提升工作人员业务能力、进一步优化工作作风、进一步提升经办服务，为辖区企业群众营造规范高效便捷的社保服务环境。					
项目支出情况	项目名称	支出项目类别		项目总预算	项目本年度预算	项目主要支出方向和用途
	社会保险业务工作经费	特定目标类		263.42	263.42	扩面征缴稽核、服务大厅运行、各项社保业务工作支出。
整体绩效总目标	长期目标(截止2024年)			年度目标		
	目标1：加快推进全民参保计划，推动覆盖全民可持续社会保障体系。 目标2：保障社保待遇按时足额发放，维护参保人员合法权益。 目标3：推动国家惠民政策的落实，打造优良的营商环境。			目标1：落实社会保险扩面，加快推进全民参保计划。 目标2：足额准确拨付各项社保待遇。 目标3：做好社会保险经办服务工作，加快社保服务转型，提升社保经办能力。		
长期目标1：	加快推进全民参保计划，推动覆盖全民可持续社会保障体系。					
长期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养老保险扩面人次	2800人次	历史标准	
		数量指标	失业保险扩面人次	2900人次	历史标准	
		数量指标	工伤保险扩面人次	3600人次	历史标准	
长期目标2：	保障社保待遇按时足额发放，维护参保人员合法权益。					
长期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养老保险待遇支付准确率	100%	历史标准	
		质量指标	工伤保险待遇支付准确率	100%	历史标准	
		质量指标	失业保险待遇支付准确率	100%	历史标准	



长期目标3:	推动国家惠民政策的落实, 打造优良的营商环境。						
长期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潮汐窗口服务时间	每月1日-5日		单位目标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社保经办服务事项“网上办”比例	95%		单位目标	
		企业对社保经办服务工作的满意度	社保经办业务满意率	95%		单位目标	
年度目标1:	落实社会保险扩面, 加快推进全民参保计划。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近两年指标值		预期当年实现值	
				2020年	2021年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养老保险扩面人次	1200人次	2800人次	2800人次	历史标准
	数量指标	失业保险扩面人次	800人次	2900人次	2900人次	历史标准	
	数量指标	工伤保险扩面人次	1500人次	3600人次	3600人次	历史标准	
年度目标2:	足额准确拨付各项社保待遇。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近两年指标值		预期当年实现值	
				2020年	2021年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养老保险待遇支付准确率	100%	100%	100%	历史标准
	质量指标	工伤保险待遇支付准确率	100%	100%	100%	历史标准	
	质量指标	失业保险待遇支付准确率	100%	100%	100%	历史标准	
年度目标3:	做好社会保险经办服务工作, 加快社保服务转型, 提升社保经办能力。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近两年指标值		预期当年实现值	
				2020年	2021年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日均业务接待量	800人次	700人次	800人次	历史标准
			社会保险政策宣传资料发放量	10000份	10000份	10000份	历史标准
			月均社会保险经办量	10000笔	11000笔	11000笔	历史标准
			社会保险业务培训资料	500人次	500人次	500人次	历史标准
		质量指标	聘用人员工资足额发放率	100%	100%	100%	历史标准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维护参保人员合法权益, 保障社保基金安全	100%	90%	90%	历史标准
			保证社会保险业务经办队伍的稳定发展	95%	95%	95%	历史标准
环境效益指标		创建和谐的社会保障经办环境	100%	85%	85%	历史标准	
可持续影响指标		维护社保工作稳定发展, 力争社会保险全覆盖	100%	95%	95%	历史标准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做好服务工作让参保对象满意	基本满意	95%	95%	历史标准	

## 项目申报表(含绩效目标)

申报日期: 2022年1月30日

单位: 万元

项目名称	社会保险业务工作经费		项目编码	42010022503T000000168	
项目主管部门	武汉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项目执行单位	武汉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青山社会保险管理处	
项目负责人	裴俊		联系电话	86867717	
单位地址	青山区建设四路21号		邮政编码	430080	
项目属性	持续性项目				
支出项目类别	特定目标类项目				
起始年度	2022年		终止年度	2022年	
项目立项依据	<p>1.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社会保险法》、《关于进一步做好社会保险征缴工作的通知》、武政办[2009]109号文、《劳动合同法》等国家、省市有关文件切实履行社会保险管理经办机构工作职能,做好社会保险登记和社会保险费征集基数的核定等业务,为建立健全统筹城乡的社会保险体系,完善养老保险制度,促进养老保险制度改革,切实保障参保人员合法权益。</p> <p>2.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社会保险法》、《失业保险条例》、湖北省人民政府第230号令、《湖北省失业保险费稳岗返还实施办法》(鄂人社发[2019]30号)、《关于做好失业动态监测工作有关问题的通知》(人社部[2009]152号)、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省财政厅关于印发《湖北省失业保险支持企业参保职工技能提升补贴办法》的通知(鄂人社发[2017]34号)等文件发挥失业保险保障基本生活、预防失业、促进就业功能,支持企业发展,维护社会稳定。</p> <p>3.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社会保险法》、《工伤保险条例》等文件发挥工伤保险功能,做好企业和职工的伤残待遇、工伤医疗费和工伤职工继续治疗费用的保障。</p>				
项目实施方案	<p>1. 开展社会保险登记、注销、年检、异动、转移等业务,负责社会保险扩面等各项工作,做好社会保险业务的政策宣传、扩面、稽核工作。</p> <p>2. 开展养老保险待遇、失业保险待遇、工伤保险待遇的审核,对企业特殊工种提前退休及因病提前退休的进行预审报批等工作。</p> <p>3. 开展周六延时服务。</p> <p>4. 为社会公众提供有关政策法规和业务信息咨询、查询、回复等服务工作。</p> <p>5. 完成省、市下达的失业保险参保人数,为符合条件的失业人员提供失业保障,确保失业保险待遇按时足额发放;开展失业动态监测,每月采集、审核监测企业监测数据;对符合条件的失业保险参保人员发放技能提升补贴;提供失业保险缴费、待遇查询核对。</p>				
项目总预算	263.42		项目当年预算	263.42	
项目前两年预算及当年预算变动情况	2020年预算安排101.14万元,2021年预算安排39.98万元,2022年预算安排263.42万元。				
项目资金来源	来源项目			金额	
	合计			263.42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03.42	
	其中:申请当年预算拨款			203.4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60	
其中:使用上年度财政拨款结转					
项目支出明细测算					
项目活动	活动内容表述	支出经济分类	金额	测算依据及说明	备注
社会保险业务工作经费	社保经办机构开展业务、维护运行工作。	商品服务支出	263.42	根据《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关于调整全市最低工资标准的通知》、《武汉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关于发布<武汉市人力资源市场工资指导价位>的通知》、《关于发布武汉市大学毕业生在汉工作指导性最低年薪标准的通知》进行测算合同人员劳务费233.08万元,保障我单位社保经办大厅正常运转,社会保险经办业务的各项工作经费开支30.34万元。	
项目采购					



品名	数量	金额					
项目绩效总目标							
名称	目标说明						
绩效总目标	维护社保服务大厅正常运转，不断落实养老保险、失业保险、工伤保险参保扩面目标，做好社会保险各项业务工作；按时足额发放养老保险、失业保险、工伤保险待遇；全面贯彻落实各项失业保险政策，做好失业动态监测工作，保障失业人员基本生活；为社会公众提供有关政策法规和业务信息咨询、查询、回复等服务工作，做好社会保险政策宣传等各项工作。						
长期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长期目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养老保险扩面完成率	100%			
			失业保险扩面完成率	100%			
			工伤保险扩面完成率	100%			
			对参保对象开展稽核完成率	100%			
	质量指标	合同人员工资足额发放率	1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辖区范围内社会保障水平	显著提升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社保经办业务满意率	95%				
年度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前年 (2020)	上年 (2021)	预计当年实现 (2022)	
年度目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月均社会保险经办量	10000笔	11000笔	11000笔	
			社会保险政策宣传资料发放量	10000份	10000份	10000份	
			社会保险业务培训数量	500人次	500人次	500人次	
		质量指标	合同人员工资足额发放率	100%	100%	1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维护参保人员合法权益，保障社保基金安全	100%	90%	90%	
			保证社会保险业务经办队伍的稳定发展	95%	95%	95%	
		环境效益指标	创建和谐的社会保障经办环境	100%	85%	85%	
		可持续影响指标	维护社保工作稳定发展，力争社会保险全覆盖	100%	95%	95%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做好服务工作让参保对象满意	基本满意	95%	95%	

## 第三部分 武汉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青山社会保险管理处 2022 年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 一、收支预算总体安排情况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武汉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青山社会保险管理处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单位预算管理。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其他收入。支出包括：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卫生健康支出、住房保障支出。2022 年收支总预算 1616.88 万元。比 2021 年预算增加 88.95 万元，增长 5.82%，一是人员变动、政策性调增基本工资以及部分人员职务职级晋升；二是增加了咨询电话服务工作经费；三是根据省人民政府调整全省最低工资标准增加了编外人员经费。

### 二、收入预算安排情况

2022 年收入预算 1616.88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1556.88 万元，占 96.29%；其他收入 60 万元，占 3.71%

### 三、支出预算安排情况

2022 年支出预算 1616.88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1353.46 万元，占 83.71%；项目支出 263.42 万元，占 16.29%。

###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

2022 年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 1556.88 万元。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本年收入 1556.88 万元。支出包括：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259.53 万元、卫生健康支出 149.52 万元、住房保障

支出 147.83 万元。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安排情况

### (一)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规模变化情况。

2022 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1556.88 万元。其中：本年预算 1556.88 万元，比 2021 年预算增加 89.95 万元，增长 6.13%，一是人员变动、政策性调增基本工资以及部分人员职务职级晋升；二是增加了咨询电话服务工作经费；三是根据省人民政府调整全省最低工资标准增加了编外人员经费。

### (二)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结构情况。

基本支出 1353.46 万元，占 86.93%，其中：人员经费 1158.33 万元、公用经费 195.13 万元；项目支出 203.42 万元，占 13.07%。

### (三)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具体使用情况。

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项)930.41 万元，比 2021 年预算增加 38.83 万元，增长 4.36%，主要由于人员变动和政策性调增基本工资，部分人员职务职级晋升导致经费增加。

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款)社会保险经办机构(项)203.42 万元，比 2021 年预算增加 42.78 万元，增长 26.63%，主要由于增加咨询电话服务工作经费以及根据省人民政府规定调整最低工资标准增加了编外人员经费。

3.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



政单位离退休(项)67.57万元,比2021年预算减少8.65万元,下降11.35%,主要是支出结构调整导致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减少。

4.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58.13万元,比2021年预算增加2.78万元,增长5.02%,主要由于人员变动以及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基数正常调增。

5.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67.06万元,比2021年预算增加5.82万元,增长9.50%,主要是人员变动以及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基数正常调增。

6.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82.46万元,比2021年预算增加6.23万元,增长8.17%,主要是人员变动以及职工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基数正常调增。

7.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96.94万元,比2021年预算增加9.39万元,增长10.73%,主要是人员变动以及职工住房公积金缴费基数正常调增。

8.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提租补贴(项)20.20万元,比2021年预算增加1.96万元,增长10.75%,主要由于人员变动以及职工提租补贴基数正常调增。

9.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购房补贴(项)30.69万元,比2021年预算减少2.69万元,下降8.06%,主要是购房补贴享受人数减少。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安排情况

2022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1353.46 万元，按单位预算支出经济分类包括：

(一) 工资福利支出 1085.77 万元，主要用于：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等。

(二)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72.56 万元，主要用于：退休费、医疗费补助、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等。

(三) 商品和服务支出 195.13 万元，主要用于：办公费、水费、电费、邮电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公务接待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等。

##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安排情况

2022 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 2.85 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经费 0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1.5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费 0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5 万元)；公务接待费 1.35 万元。2022 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与 2021 年持平。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安排情况

2022 年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 九、项目支出安排情况

2022 年项目支出 263.42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本年拨款 203.42 万元，单位资金 60 万元。具体使用情况如下：

社会保险业务工作经费 263.42 万元，主要用于社保经办机构扩面征缴稽核、服务大厅运行和各项社保业务工作支出。

##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 (一) 机关运行经费情况

2022 年机关运行经费 195.13 万元(即公用经费)。

### (二) 政府采购预算情况

2022 年政府采购预算支出合计 61.21 万元。包括：货物类 3 万元，服务类 58.21 万元。

### (三) 政府购买服务预算情况

2022 年政府购买服务预算支出合计 67.81 万元。其中：政府履职所需辅助性服务 67.81 万元。

### (四)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安排情况

2022 年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 (五) 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占有使用国有资产 586.15 万元，包括有形资产和无形资产。实物资产为：土地 1706.47 平方米，房屋 2742.04 平方米，一般公务用车 1 辆，单位价值 50 万元(含)以上通用设备 3 台(套)。2021 年减少国有资产 85.16 万元，一是资产累计折旧摊销增加 91.75 万元；二是新增国有资产价值 14.47 万元；三是减少了 7.88 万元通用设备等报废资产。

#### (六) 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2022 年，预算支出 1616.88 万元全面实施绩效目标管理。设置了整体支出绩效目标、1 个二级项目支出绩效目标。同时，拟对 2021 年整体支出及项目支出开展绩效评价，评价结果依法公开。



##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市级财政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 单位资金：是指除财政拨款和财政专户管理资金以外的资金。

(三) 其他收入：指预算单位除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上级补助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之外的纳入单位预算管理的各项收入。

(四) 本单位使用的主要支出功能分类科目(项级)：

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款)社会保险经办机构(项)：反映社会保险经办机构开展业务工作的支出。

3.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

4.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5.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下同)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行政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红军老战士待遇人员的医疗经费。

6.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公务员医疗补助经费。

7.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8.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提租补贴(项):反映按房改政策规定的标准,行政事业单位向职工(含离退人员)发放的租金补贴。

9.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购房补贴(项):反映按房改政策规定,行政事业单位向符合条件职工(含离退人员)、军队(含武警)向转役复员离退人员发放的用于购买住房的补贴。

(五)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六)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的行政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七)“三公”经费：纳入财政一般公共预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八)机关运行经费：指各部门的公用经费，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等。